

基因改造食物標籤

業界諮詢論壇

2019年8月26日

消費者委員會的研究

- 消費者委員於2019年8月公布一項有關素肉的研究結果
- 研究素肉產品包裝上的基因改造食物標籤
 - 發現一個樣本標示為“GMO FREE”



背景資料

- 基因改造食物是指任何食物，本身是或衍生自利用現代生物科技改造了遺傳物質的生物
-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目前在國際市場上出售的基因改造食物都已通過風險評估，因此不大可能對人類健康帶來風險

國際間標籤基因改造食物的情況

- 食品法典委員會在2011年表示，各國政府可自行決定是否在衍生自現代生物科技的食物上加上標籤，包括在含有基因改造生物的食物上加上標籤
- 不過，委員會強調應按照食品法典委員會批准的條文加上標籤，以避免可能引起的貿易問題

基因改造食物標籤 - 香港情況

- 於2002年研究在本港推行強制性基因改造食物標籤制度的規管影響評估結果
 - 增加業界的營運成本，尤其對中小企的影響較為嚴重
 - 部份貨品不能繼續出售
- 於2006年發出《基因改造食物自願標籤指引》
 - 為加強消費者對基因改造食物的認識及作出知情選擇的能力
 - 支持本地業界主動為基因改造食物設立自願標籤制度

《基因改造食物自願標籤指引》

- 目的
 - 載述為基因改造食物加上標籤的基本原則
 - 方便業界為消費者提供真確有用的資料
- 適用範疇
 - 含有已知有基因改造品種的食物或食物配料的預先包裝食物

注意要點

- 參考《指引》為消費者提供真確有用的基因改造食物標籤
- 正面標籤
 - 個別配料含有**5%**或以上的基因改造物質
 - 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
- 反面標籤
 - 須具備相關證明文件支持有關的聲明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正面標籤

- 正面標籤
 - 任何食物如其個別配料含有5%或以上的基因改造物質，須註明「基因改造」
 - 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
- 例子 1（未經加工食物或只含單一種配料的食物）



配料表：
粟米(基因改造)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正面標籤

• 例子 2 (加工食物)



配料表：
麵粉、**粟米（基因改造）**、水...

或

配料表：
麵粉、**粟米***、水...

* 基因改造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不適用

- 不適用於
 - 不含可檢測得到的脫氧核糖核酸(DNA)或蛋白質之食品
 - 精煉食品 (如糖和油)
 - 高度加工食品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附加資料

- 以下情況須提供附加資料 -
 - 成分組合或營養價值方面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
 - 妨礙人體吸收營養的因子或毒性物質方面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
 - 含有原來品種所沒有的致敏原
 - 食物的擬定用途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
 - 在源自植物的食物內加入動物基因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附加資料

- 例子 (加工食物)



配料表：
水、大豆 (基因改造以含高油酸) ...

或

配料表：
水、大豆*...

*基因改造以含高油酸

基因改造食物的自願標籤建議方法 – 反面標籤

- 反面標籤

- 若食物（例如：橙）沒有對應的基因改造品種存在，則不建議使用反面標籤
- 不建議以任何反面標籤來表示或意味整件食物是來自非基因改造來源
- 不建議使用絕對性字眼，例如：不含基因改造成分
- 反面標籤須具備有關證明文件以支持有關的聲明

相關的規管條例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V及VA部) 第54條訂明, 所有供出售的食物必須適宜供人食用。這項規定同樣適用於基因改造和常規食物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第V及VA部) 第61條訂明, 任何人士不得對其出售的食物給予, 或在其為出售而展出的食物上展示對食物作出虛假說明的標籤

《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第132章) 訂明, 凡屬預先包裝食物, 均須依照規定的方式加上標記及標籤

~ 完 ~